

证券代码: 600390

证券简称: 五矿资本

公告编号: 临 2025-030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4月24日，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并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资本控股”）经理层全权负责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一切事宜，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6）。

五矿资本控股于近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关于同意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843号），就五矿资本控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批复如下：

一、同意五矿资本控股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80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五矿资本控股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公司债券。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五矿资本控股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五矿资本控股经营层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文件的要求，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